

证券代码：920179

证券简称：凯德石英

公告编号：2026-052

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关于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核查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 2026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一次会议，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对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鉴于公司未达到业绩考核条件，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公司将对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475,142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鉴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 1 名激励对象、预留部分授予的 2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38,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经核查，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股权激励和

员工持股计划》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决策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2 日